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不得直接或間接帶入或在美國(包括其屬地及領土、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分發。具體而言，本公告不構成亦非在美國或其他地區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招攬。除非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在美國進行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僅會透過招股章程進行，該招股章程可向證券發行人或出售人索取，當中載有關於發行人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資料。本公司不擬在美國就本公告所指證券進行公開發售。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及
恢復公眾持股份量

配售代理



茲提述(i)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內容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公告(「配售事項」)；(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的公告，以待本公司就其內幕消息及就修訂配售事項之配售價發佈公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內容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份量之公告；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內容有關延長配售事項的最後截止日期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配售事項的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經補充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有關配售協議的第二份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所修訂)載列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完成。

合共266,4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7%)已獲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經補充協議及第二份補充協議修訂)按每股配售股份0.153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此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承配人及其聯繫人因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0.8百萬港元，及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9.9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配售股份淨價約0.150港元。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1) 約30%(相當於約12百萬港元)用作總部的擴建及升級改造，包括但不限於裝修、傢俱、裝置及辦公設備、租金押金、三年的租金及相關開支；
- (2) 約25%(相當於約10百萬港元)用於發放董事及員工薪酬，以支持業務擴張及運營；
- (3) 約20%(相當於約8百萬港元)用於彌補現有股東虧蝕；
- (4) 約15%(相當於約6百萬港元)用於支付專業費用；及
- (5) 約10%(相當於約3.9百萬港元)用於其他日常經營開支。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Masterveyo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434,060,000	32.59%	434,060,000	27.16%
Wodafeng Ltd ^(附註2)	392,940,000	29.50%	392,940,000	24.58%
Gentle Soar Limited ^(附註3)	209,720,000	15.74%	209,720,000	13.12%
公眾股東				
承配人	-	-	266,400,000	16.67%
其他公眾股東	<u>295,280,000</u>	<u>22.17%</u>	<u>295,280,000</u>	<u>18.47%</u>
總計	<u>1,332,000,000</u>	<u>100%</u>	<u>1,598,400,000</u>	<u>100%</u>

附註：

1. Masterveyor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吳建韶先生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建韶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asterveyor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王彩連女士為吳建韶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或當作於吳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Wodafeng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余宏翔先生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余宏翔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Wodafeng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高雲紅先生實益擁有Gentle Soar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份，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Gentle Soar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恢復公眾持股量

緊隨完成後，股份的公眾持股量已由約22.17%增加至約35.14%，從而使公眾持股量恢復至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訂明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吳建韶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建韶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余宏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伍頌慈女士、黃鎮華先生及任瑜女士。